

宁晋县2022年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宁晋县 2022 年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宁晋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主管部门：宁晋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委托部门：宁晋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河北嘉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五日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1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二) 绩效目标	2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
(一) 绩效评价目的	2
(二) 绩效评价原则和依据、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	2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7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8
(一) 综合评价情况	8
(二) 总体评价结论	1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10
(一) 项目投入情况	11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1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2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3
五、存在的问题	14
六、改进建议	15
七、报告附件	16
附件一：绩效评价依据资料清单	17
附件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8
附件三：问卷调查	23

宁晋县 2022 年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嘉博专审字第 3042 号

宁晋县财政局：

我们受贵局委托，对“宁晋县 2022 年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绩效评价报告”（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绩效评价所需的资料由宁晋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提供，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绩效评价工作的基础上对委托评价事项发表意见。在绩效评价中，我们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 号）文件规定，实施了包括审阅相关资料、询问、现场勘察、满意度调查及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评价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资料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绩效评价意见提供了基础。现将评价情况及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同住房城乡建设部组织编制的《“十三五”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规划》（发改环资〔2016〕2851 号）、《中共河北省委办公厅 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北省城乡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的通知》、《关于加强市政公用事业监管的意见》（建城〔2005〕154 号）、县委县政府积极推进环卫服务外包的指示精神，宁晋县于 2014 年 3 月通过

招标，与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环卫服务外包特许经营协议，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运营由项目公司邢台启宁城市服务有限公司负责实施；项目监督管理由宁晋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自2014年5月16日正式运营。

运营范围包括：和平大街、友谊大街晶龙街、宁辛路、庆和街、西凤街、天宝街、西关街、东关街、鼓楼街、茂才街、兴宁街、交河路、九河大街、文庙后街、工业路、凤凰路、西关街西段、旧宁高路、西华路、西宁路、西仓路、新兴路、希望路、吉祥路、凤凰路、石坊路、月城路、状元路、平安路、宁纺路、东南汪村东路、老 308 线、恒基现代城路段等共计 48 条主次干道，462.3644 万平方米。

（二）绩效目标

完成城区清扫保洁、垃圾清运，确保城区环境卫生。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旨在对 2022 年度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资金使用管理规范性及阶段性效果达成情况及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进行分析，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剖析原因、提出改进建议，从而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和依据、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

1.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

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依据

详见附件一。

3. 评价指标体系

(1) 设计思路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的要求，参考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中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按照“项目投入-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的逻辑进行指标梳理。

(2) 设置原则

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是指为实现评价目的，由一系列反映财政支出各个侧面目标和相关指标集合的系统结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必须充分反映评价对象的性质和特征，体现评价的基本内容，围绕评

价的各项基本目标，建立逻辑严密、相互联系、互为补充的体系结构。构建科学规范的地方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需要遵循以下的原则：

A. 全面性与精简性相结合的原则

财政支出的范围广、内容复杂，支出的效益涉及多个方面，在设计指标体系时不仅要考虑支出对象的层次性，还要考虑支出内容的多样性；不仅反映支出的直接效益，还要反映间接效益；不仅反映支出的短期效益，还要反映支出的长期效益。因此，指标的设计应尽可能从不同侧面反映事物的全貌。但由于评价工作是一项复杂的工程，指标越多，收集数据的难度越大，成本也越高，因此考虑指标全面性的同时要注重指标体系的精简性，尽可能删除重复的指标。对于意义相似的指标只选择一个主要指标作为此类指标来反映评价内容，在设置指标时考虑数据收集的难易和成本的高低，用尽量少的指标或收集成本低的指标反映尽量多的信息量。

B. 科学性与可操作性相结合的原则

由于财政支出管理工作是一个长期渐进的完善过程，因此评价指标的设计既要有一定的前瞻性和科学性，要体现财政管理改革的方向，同时又要符合目前实际工作情况，通用易懂，简便易行，具有较强的现实意义和可操作性。

C. 目的性与系统性相结合的原则

任何指标体系的设计都要为一定的目的和需要服务，在筛选确定每一个单项指标时需要考虑该项指标在整个指标体系中的地位和作

用。根据它所反映的特定研究主体和研究对象的性质和特征，确定指标的口径、范围和涵义。同时，要注意指标体系内部的逻辑关系，不要对指标进行杂乱无章地罗列，而应在指标体系中尽量考虑研究对象之间的有机联系，从而全面地反映社会现象之间的数量关系和内在规律。

D. 完整性与导向性相结合的原则

完整性指评价指标的设置应与财政改革的战略目标一致，并能从不同角度反映公共财政支出的内涵和特征，要考虑财政支出外在性特点，即财政支出活动对社会发展产生的积极的或消极的影响。同时，要注重指标体系的导向作用和激励作用。所谓导向作用是指，评价指标的设立和运用可以引导评价主体重视评价内容，并努力朝评价标准的方向发展；所谓激励作用是指，评价的结果会对评估客体产生巨大的影响，从而产生激励作用，使财政支出工作朝设定的目标发展。

E. 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

在进行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过程中必须坚持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定量分析可以具体地反映财政支出效益的大小，定性分析可以反映财政支出与产出在因果关系以及同其他因素的相关性。定性分析是定量分析的前提和基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时首先要作定性分析，以确定财政支出的性质、特点及各种因素之间的相关性，在此基础上设置变量、建立模型、处理数据，进行定量分析。定量分析是定性分析的深化，它将定性的内容数量化，二者存在密切的联系。因此，在对财政支出效益进行评价时，必须将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

结合，才能准确地反映财政支出效益状况。

F. 规范性与公正性相结合的原则

规范性是评价行为和结果始终贯穿和反映财政资金运作的全过程，强化、规范财政支出项目的选项、审批、监管、审核功能，增强财政资金分配和使用的责任制，使绩效评价对财政支出和预算管理起到激励和约束作用。公正性是对评价成员的要求，以确保评价工作的相对独立性。

4. 指标体系分解说明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文件规定，指标按照“项目投入—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的逻辑关系进行指标梳理。二级、三级指标根据不同项目内容和特点分配，使指标设置适合不同项目的客观情况。

项目指标体系包括项目投入、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4大类别，12个二级指标：

（1）项目投入指标中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二级指标。

（2）项目过程指标中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二级指标。

（3）项目产出指标中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个二级指标。

（4）项目效益指标中设置了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性影响三个二级指标。

具体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二。

5.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本项目特点，本项目主要采取以下方法。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 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在指标权重分配、核心指标筛选、评分细则制定等方面，参考相关绩效管理规定、集体讨论的方法来确定。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成立评价小组：根据与宁晋县财政局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成立了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

2. 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项目围绕项目投入、项目过程、项

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一级评价指标，设计了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性影响 12 个二级指标及 24 个三级评价指标，制定了《宁晋县 2022 年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 资料收集并审核、开展现场评价。评价小组在比较各种证据收集方法优缺点的基础上，通过现场勘验、实地调研、核对账目、问卷调查等方式对证据进行收集和核实。制定并实施满意度问卷调查 89 份，采取随机方式，有效确保调查问卷反映的真实性，确保绩效评价的客观、公正、有效。

4. 综合分析收集的资料并分类整理。首先对收集的资金收付资料进行整理，以确定资金是否及时到位，支出是否规范，财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质量是否可控。其次对回收的调查问卷进行分类整理、统计评分，认真归纳意见及建议，作为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

5. 撰写评价报告。评价小组通过对收集的证据进行了认真地整理和分析，谨慎地对项目各项指标进行了评分，撰写评价报告，并与项目单位沟通，最终形成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1. 评价级别确定

参考财政部《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

预便〔2017〕44号），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总分为100分，绩效评级分优、良、合格、不合格。评价得分高于90分（含90分）的，绩效评级为优；得分在80（含80分）—90分的，绩效评级为良；得分在60（含60分）—80分的，绩效评级为合格；得分在60分以下的，绩效评级为不合格。

2. 评价结果

我们通过审阅项目管理及实施单位提供的绩效评价需要的资料，通过基础数据填报、访谈获取的数据信息，对该项目进行独立客观地评价，对本项目进行评价，制作评价得分情况表，得出评价得分结果。

宁晋县 2022 年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

指标评价得分情况表

宁晋县 2022 年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	宁晋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宁晋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预算数 (A)		2022 年执行数 (B)	2022 年执行率 (B/A)
1,700.00 万元		1,698.68 万元	99.92%
项目设定目标		项目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城区清扫保洁、垃圾清运，确保城区环境卫生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项目投入 (15)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100%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100%	
	资金投入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项目过程 (20)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率	3	3	100%		
		预算执行率	3	2	66.67%	执行率未到位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3	75%	记账凭证无出纳签字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6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100%		
项目产出 (35)	产出数量 (10)	环卫作业覆盖面积、镇（街）数量	10	10	100%		
	产出质量 (12)	道路保洁	3	3	100%		
		环卫设施（垃圾桶、果皮箱）保洁	3	3	100%		
		垃圾收集清运	3	3	100%		
		公厕管理	3	3	100%		
	产出时效 (8)	环卫保洁作业完成及时率	4	4	100%		
		垃圾清运及时率	4	3	75%		
	产出成本 (5)	成本控制	5	5	100%		
	项目效益 (30)	社会效益 (18)	城乡环卫一体化覆盖率	6	6	100%	
			城市环境面貌提升度	6	6	100%	
公众满意度			6	6	100%		
生态效益 (6)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6	6	100%		
可持续影响 (6)		长效管理机制	6	6	100%		
总分			100	97	97%		

（二）总体评价结论

宁晋县 2022 年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指标分值 100 分，评价得分合计 97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上述评价结果，总体上反映了项目实施结果较好地完成了预期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投入情况

1. 项目立项情况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同住房城乡建设部组织编制的《“十三五”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规划》、《中共河北省委办公厅 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北省城乡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关于加强市政公用事业监管的意见》（建城〔2005〕154号）、县委县政府积极推进环卫服务外包的指示精神，宁晋县于2014年3月通过招标，与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环卫服务外包特许经营协议，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运营由项目公司邢台启宁城市服务有限公司负责实施；项目监督管理由宁晋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

2. 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目标：完成城区清扫保洁、垃圾清运，确保城区环境卫生。清扫保洁面积 ≥ 413 万平方米，垃圾清运率 $\geq 95\%$ ，垃圾清运及时率 $\geq 95\%$ ，清扫保洁单价 ≤ 3.72 元/平方米，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 $\geq 95\%$ ，项目完成率 $\geq 95\%$ ，群众满意度 $\geq 95\%$ 。本项目已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以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能明确反映绩效目标。

3. 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2022年度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预算安排1,700.00万元，实际支出1,698.68万元，预算执行进度99.92%。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

宁晋县 2022 年度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批复预算资金 1,700.00 万元，实际支出 1,698.68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 99.92%。资金由宁晋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向财政申请，拨付到项目公司。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管理规定，未发现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开支的情况。

2. 组织实施情况

宁晋县于 2014 年 3 月通过招标，与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宁晋县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特许经营协议》，2014 年 5 月 16 日正式运营。由宁晋项目公司-邢台启宁城市服务有限公司具体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运营等工作。该公司主要负责城区主次干道的清扫保洁、城区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城区公厕清扫保洁及新增道路护栏清洗保洁工作。宁晋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监督管理，并根据实际工作量确认费用。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

运营范围包括：和平大街、友谊大街晶龙街、宁辛路、庆和街、西凤街、天宝街、西关街、东关街、鼓楼街、茂才街、兴宁街、交河路、九河大街、文庙后街、工业路、凤凰路、西关街西段、旧宁高路、西华路、西宁路、西仓路、新兴路、希望路、吉祥路、凤凰路、石坊路、月城路、状元路、平安路、宁纺路、东南汪村东路、老308线、恒基现代城路段等共计48条主次干道，462.3644万平方米。

2. 产出质量

根据《宁晋县城区环境卫生保洁标准及考核细则》：要求城区主干道、人行道等路面干净整洁，路面见本色；道路红线“墙到墙”之间无积存垃圾、畜粪便、砖头、石头、废弃物等；路沿石边及人行道、树坑垃圾应及时清理；垃圾要倒入指定收集地点，不准随意倾倒，严禁焚烧。道路区域总体达到“六无四净”“六无”即：无积存垃圾、无漏扫部位、无果皮纸屑、无污水、无杂物；路面净、人行道净、下水口净、垃圾收集设施净。结合现场评价情况和宁晋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提供的《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重点自评绩效报告》等佐证材料综合得出产出质量得分率为100%。

3. 产出时效

绩效评价组根据项目主管部门提供的绩效评价资料综合分析，环卫保洁作业存在垃圾桶满未及时清运等问题。

4. 产出成本

宁晋县2022年度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批复预算资金1,700.00万元，实际支出资金1,698.68万元，实际支出未超预算。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

全面清理城区主干道、背街小巷浮尘污渍，逐步实现清扫保洁不留死角，机械化清扫全覆盖该项目的实施，为居民创造了一个洁净、优美的生活和工作环境，提升了居民的生活质量，有利于城区的环境卫生的统一化管理。

评价小组对 89 名居民群众进行问卷调查，对本项目满意的有 87 人，该项目总体满意程度占比 97.75%。

项目实施对保障居民的身体健康，提高了环境卫生保护意识，促进养成良好文明的卫生习惯等方面的社会效益较显著。

2. 生态效益

项目的实施是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具体体现，提升了党和政府在群众中的形象，群众对环境保护的意识得到增强。进一步做好美丽乡村建设，改善人居环境，减少固体废物污染，生态环境效益得到了明显提升。

3. 可持续影响

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的实施美化了城市的生活环境、改善了城市的生态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随着时间的推移，其可持续效益不断增加，而其服务功能价值则时刻以间接形式体现。

五、存在的问题

（一）预算执行不到位

宁晋县 2022 年度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批复预算资金 1,700.00 万元，实际支出 1,698.68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 99.92%，预算额度测算较为准确，但与实际支出金额存在一定的偏差。

（二）联合监管机制有待完善

相关条款规定，由宁晋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本项目的日常检查监督，每月进行综合考评，考评结果作为经费结算依据。现有监管机制的监管主体单一，未充分调动外界企业、社团、媒体和群

众等监管力量，导致出现监管不到位的情况。

（三）记账凭证页缺少签字

收支凭证无出纳签字。

六、改进建议

我们根据 2022 年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实施绩效评价结果，做出绩效评价并提出如下建议：

（一）科学规划，提高预算执行率

进一步推进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完善各项预算执行制度、明确业务处理程序、细化配套程序等，对于提高预算执行率的具体措施，应当严格执行。

（二）建立多主体联合监管机制，创新监管方式方法

在现有监管机制的基础上，协同其他政府机关部门，建立“政府+企业+社团+媒体+群众”的多主体联合监管机制，充分调动外界企业、社团、媒体、群众等监督力量，对本项目进行全方位、定期不定期监督检查，不留监管盲区。利用大数据、无人机、物联网等新技术手段，建立起对环卫市场化公司的智慧化动态管理系统，更好的督促中标公司加大人力、物力等投入和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以现场检查为主，结合区环卫中心智慧环卫监管等信息化手段，以及微信平台、网络问政及电话投诉等公众评议进行每月综合考评，实现形式多样、措施有效、全面覆盖的检查监管，体现考评结果公平、公正、客观。

（三）建议加强财务管理

建议加强财务管理，及时进行账务审核。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

办法执行。

七、报告附件

1. 绩效评价依据资料清单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 问卷调查

河北嘉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石家庄

中国注册会计师:
(副主任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 2023年8月15日

附件一：绩效评价依据资料清单

序号	名称	项目 评价 依据 资料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2	《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	
3	《“十三五”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规划》（发改环资〔2016〕2851号）	
4	《中共河北省委办公厅 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北省城乡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	
5	《关于加强市政公用事业监管的意见》（建城〔2005〕154号）	
6	《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	
7	《关于加快市政公用行业市场化进程的意见》（建城〔2002〕272号）	

附件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宁晋县2022年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项目投入 (15)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p>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0.6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0.6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6分）；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6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6分）。</p>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p>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1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分）。</p>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p>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0.5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0.5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0.5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0.5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0.5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0.5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资金投入(5)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分)。	
	资金管理(10)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日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日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日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执行率100%(3分),≥90%(2分),<90%(0分)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1分);	
项目过程(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执行情况。	<p>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p> <p>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p> <p>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p>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3分);</p> <p>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3分)。</p>
	组织实施(1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p> <p>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p> <p>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p> <p>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1分)。</p>
	产出数量(10)	环卫作业覆盖面积、镇(街)数量	10	考察宁晋县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覆盖面积、镇(街)数量情况。	<p>根据项目实施方案、签订合同开展项目实施:</p> <p>项目覆盖 462.3644 万平方米、48 个街道。</p> <p>得分=权重分×实际完成率</p> <p>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量/计划完成量)×100%。</p>
项目产出(35)	产出质量(12)	道路保洁	4	考察宁晋县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道路保洁达标情况	<p>根据项目实施方案环卫作业标准:</p> <p>道路保洁:责任区清扫保洁达到“路见本色、六无四净”得分:出现一次不达标扣一分,扣完为止。</p>
		环卫设施(垃圾桶、果皮箱)保洁	4	考察宁晋县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环卫设施(垃圾桶、果皮箱)保洁达标情况	<p>根据项目实施方案环卫作业标准:</p> <p>环卫设施(垃圾桶、果皮箱)保洁:垃圾桶摆放整齐,无残缺、破损、封闭性好、外观整洁定期清洗,保持桶体干净、无污渍,周围干净。果皮箱全天清掏保洁、擦洗,保持箱体整洁,无垃圾积存。</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垃圾收集清运	4	考察宁晋县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垃圾收集清运达标情况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环卫作业标准: 垃圾收集清运: 生活垃圾定点、定时收集, 清运做到日产日清, 无积存。垃圾清运车保持车容整洁, 标志清晰, 按操作规程装卸, 文明作业; 垃圾收集作业完成后, 要车走地净、垃圾桶复位, 摆放整齐。严禁垃圾清运车中途中撒漏。保证辖区内无卫生死角, 无积存生活垃圾。 得分: 出现一次不达标扣一分, 扣完为止。
		公厕管理	4	考察宁晋县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公厕管理达标情况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环卫作业标准: 公厕管理: 每座公厕有专人管理, 保洁达到“六无、五净、二通”质量标准, 即无尿坊、无积水、无蛆蝇、无蛛网、无粪便、无异味; 地面净、蹲坑区净、门窗天花板净、管理间净、公厕5米区净; 上水通、下水通。公厕管理人员要着标志服、挂牌上岗。 得分: 出现一次不达标扣一分, 扣完为止。
	产出时效 (8)	环卫保洁作业完成及时率	4	考察宁晋县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环卫保洁作业完成及时情况。	全部按计划任务及时完成得满分, 否则按照比率扣减相应得分。
		垃圾清运及时率	4	考察宁晋县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垃圾清运及时情况。	全部按计划任务及时完成得满分, 否则按照比率扣减相应得分。
	产出成本 (5)	成本控制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成本,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情况。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项目效益 (30)	社会效益 (18)	城乡环卫生一体化覆盖率	6	考察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城乡环卫生一体化镇(街)覆盖率达到 100%得满分, 否则按照比率扣减相应得分。	
		城市环境面貌提升度	6	考察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从项目的实施改善环境面貌方面, 根据综合情况打分。	
		公众满意度	6	考察社会公众对宁晋县城乡环卫生一体化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绩效评价组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综合判定。效果显著, 得权重分的 80%-100%; 具有一定效果, 得权重分的 60%-80%; 效果较差, 得权重分 0-60%。	
	生态效益 (6)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6	考察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结合满意度调查情况, 根据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打分。满意度大于等于 90%的得 6 分, 满意度小于 90%且大于等于 80%的得 5 分, 满意度小于 80%且大于等于 60%的得 3 分, 满意度小于 60%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6)	长效管理机制	6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从项目的实施改善生态环境方面, 根据综合情况打分。
			总分	100		绩效评价组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综合判定。效果显著, 得权重分的 80%-100%; 具有一定效果, 得权重分的 60%-80%; 效果较差, 得权重分 0-60%。

